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 RENTALS HOLDINGS LIMITED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6)

澄清公告

茲提述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4年6月26日刊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業績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及用語與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留意到業績公告的疏忽錯誤,謹此澄清如下:

- (i) 「銷售及服務成本」一節項下第二段有關於2024年財政年度購買租賃設備的金額應為「約為28.0百萬港元」而非「約為32.8百萬港元」;及
- (ii) 「資本開支」一節項下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財政年度的資本開支應為「約為30.4 百萬港元」而非「約為35.2百萬港元」,而本集團自置出租機械機組及卡車佔 2024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總資本開支「約98.1%」而非「約98.3%」。

除上述澄清者外,業績公告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邦成

香港,2024年7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本公司執行董事劉邦成先生、陳潔梅女士及 劉子鋒先生;(2)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澤友克先生;及(3)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 炳志先生、蕭澤宇先生及何鍾泰先生。